

一、著作權聲明

臺北市立啟聰學校網站上刊載之所有內容，除著作權法規定不得為著作權之標的（如法律、命令、公務員撰擬之講稿、新聞稿等--請參考著作權法第9條規定）外，其他包括文字敘述、攝影、圖片、錄音、影像及其他資訊，均受著作權法保護。

上述不得為著作權標的者，任何人均得自由利用，歡迎各界廣為利用。

本校網站資訊內容受著作權法保護者，除有合理使用情形外，應取得該著作財產權人同意或授權後，方得利用。上述“合理使用情形”，說明如下：

(1)本校網站上所刊載以本校名義公開發表之著作，即著作人為本校者，在合理範圍內，得重製、公開播送或公開傳輸，利用時，並請註明出處。

(2)本校網站上之資訊，可為個人或家庭非營利之目的而重製。

(3)為報導、評論、教學、研究或其他正當目的，在合理範圍內，得引用本校網站上之資訊，引用時，並請註明出處。

(4)其他合理使用情形，請參考著作權法第四十四條至第六十五條之規定。

除了合於著作權法第八十條之一非移除或變更權利管理電子資訊，否則無法合法利用著作；或者因為錄製或傳輸系統轉換時，技術上必須要移除或變更的情況之外，本校網站所標示之權利管理電子資訊，未經許可，不得移除或變更。

二、連結至本校網站

一般而言，任何網站連結至本校網站，毋須經過本校同意，然而連結須明白標示本校名稱，若是連結會誤導使用者，本校將不允許此連結行為。

三、本校網站之相關連結

為供網路使用者便利，本校網站僅提供相關網站之連結，對利用人涉及該網站內容之使用行為，本校不負責任。

四、免責聲明

本校網站所提供相關連結網站之網頁或資料，均為被連結網站所提供，相關權利為該等網站或合法權利人所有，本校不擔保其

正確性、即時性或完整性。